

致辭

立法會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根據新《公司條例》動議的決議案就批准《公司（不公平損害呈請）法律程序規則》的回應全文（只有中文）

2013年7月17日（星期三）

以下是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今日（七月十七日）在立法會會議上根據新《公司條例》動議的決議案就批准《公司（不公平損害呈請）法律程序規則》的回應全文：

主席：

感謝黃定光議員的發言。

正如我開首發言時指出，此項規則旨在訂明原訟法庭處理不公平損害呈請時的法律程序事宜，當中大部分條文與現行《公司（清盤）規則》或司法機構《實務指示》中所訂的現行安排一致。我們有必要在新《公司條例》實施前制定這套規則，以配合相關條文的運作，確保司法機構在新《公司條例》開始實施後，可繼續處理不公平損害呈請。

主席，這套規則已經由小組委員會詳細審議，小組委員會對規則表示支持。我謹此提出議案，請立法會批准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所制訂的《公司（不公平損害呈請）法律程序規則》。多謝主席。

完